

叶县洪庄杨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

公示稿



2025年9月

前言

为加快推进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建设，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实施意见》(豫发〔2020〕6号)、《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豫自然资办发〔2021〕35号)等文件精神，洪庄杨镇人民政府组织编制了《叶县洪庄杨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是《叶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细化落实，是对乡镇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做出具体安排，是编制村庄规划等详细规划和开展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实行空间用途管制、进行各项建设等活动的依据。

现对《规划》进行公示，公示期限为2025年09月至2025年10月，为期30天。

公示期间公众可邮寄书面意见建议至叶县自然资源局，信封需注明“叶县洪庄杨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意见及建议”或将“意见及建议”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邮箱yxgkjgh@126.com.

目 录 contents

PART 01、规划总则

PART 02、发展定位与目标

PART 03、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PART 04、支撑保障体系建设

PART 05、镇政府驻地空间规划

PART 06、规划传导与实施保障

第一部分 规划总则

一、规划目的

为了落实上级规划确定的控制指标和管控要求，划定土地用途分区并确定地块用途，制定管制规则，细化落实生态和耕地保护要求，推进土地综合整治，统筹安排乡镇各项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用地，使洪庄杨镇全域空间形成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安全和谐、富有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的国土空间格局，按照《河南省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导则（修订）》编制要求，特编制本规划。

二、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新发展理念，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做好国土空间规划顶层设计，提升国土空间开发保护质量和效率，提高国土空间治理能力和水平，为洪庄杨镇高质量发展规划落地实施提供空间保障。

三、规划期限

本次规划期限为2021年至2035年。

近期为2021—2025年；

远期为2026—2035年。

四、规划范围和层次

规划范围为洪庄杨镇行政辖区，分为镇域和镇政府驻地两个层次。

镇域：洪庄杨镇全域国土空间，45.72平方公里，下辖24个行政村。

镇政府驻地：包含洪东村、洪西村、河北高村以及兰南高速以西、省道S324两侧城镇开发边界在内的现状集中建成区，以及规划期内因城镇建设和发展需要必须实行规划控制的区域。规划范围东至洪东村居民点东侧，南至沙河防洪堤，西至桑树贾村，北至洪庄杨中心小学，总面积257.73公顷，其中包括城镇开发边界面积198.84公顷。



第二部分 发展定位和目标

一、发展定位

根据县总体规划对洪庄杨镇的规划指引，结合洪庄杨镇自身的资源禀赋和优势，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为发展理念，按照“**保粮食、兴产业、促发展**”的发展思路，确定洪庄杨镇发展定位为：

叶县一般乡镇；

县域重要粮食生产基地；

以农副产品加工、特色农业种植为主，商贸服务为辅的

农贸型乡镇。

二、发展目标

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总体要求，从生态环境治理、乡村产业振兴、人居环境改善等方面入手，将洪庄杨镇着力打造为：

生态美、产业强、百姓富的宜居宜业和美小镇。

□ 到2025年，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得到严格落实，传统历史文化得到保护、传承和弘扬，产业结构不断优化升级，公共服务全面提升，市政设施基本完备，人居环境有效改善，土地用途管制制度得到严格执行，**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初步形成，宜居宜业和美小镇建设初见成效。**

□ 到2035年，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大幅提升；生态保护修复进一步加强，生态体系更加稳定；城镇化、新型工业化、农业现代化及信息化空间保障能力不断增强，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效率显著提升，空间结构优化与品质大幅提升，基本形成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的国土空间格局；基本建成安全和谐、富有竞争力和彰显人文特色魅力的宜居宜业和美小镇。

第二部分 发展定位和目标

三、规划指标体系

序号	指标项（单位）	指标属性	指标层级	基期年	2025年目标值	2035年目标值
空间底线						
1	耕地保有量（公顷）	有条件约束性	全域	2887.65	2887.65	2887.65
2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公顷）	有条件约束性	全域	2535.63	2535.63	2535.63
3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公顷）	有条件约束性	全域	—	—	—
4	城镇开发边界规模（公顷）	有条件约束性	全域	—	200.64	200.64
5	村庄建设边界规模（公顷）	有条件约束性	全域	624.88	534.45	534.45
6	自然保护地面积占国土面积比例（%）	预期性	全域	—	—	—
空间结构与效率						
7	常住人口数量（万人）	预期性	全域、城镇开发边界范围	3.24/ 0.66	3.18/ 0.67	3.05/ 0.69
8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预期性	全域	20.37	21.07	22.62
9	人均城镇建设用地面积（平方米）	预期性	全域、城镇开发边界范围	27.94/ 138.10	63.16/ 201.32	65.74/ 195.39
10	人均应急避难场所面积（平方米）	预期性	城镇开发边界范围	—	≥2.0	≥3.0
空间品质						
11	公园绿地、广场步行5分钟覆盖率（%）	有条件约束性	城镇开发边界范围	30	≥70	≥95
12	人均体育用地面积（平方米）	预期性	城镇开发边界范围	—	≥0.3	≥0.5
13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平方米）	预期性	城镇开发边界范围	—	≥1.0	≥1.1
14	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张）	预期性	全域	2	≥2.5	≥4.2
15	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率（%）	预期性	全域	90	≥95	100
16	城镇污水处理率（%）	预期性	城镇开发边界范围	—	≥90	100
17	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	预期性	全域	80	≥95	100

第三部分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一、重要控制线落实与划定

（1）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落实划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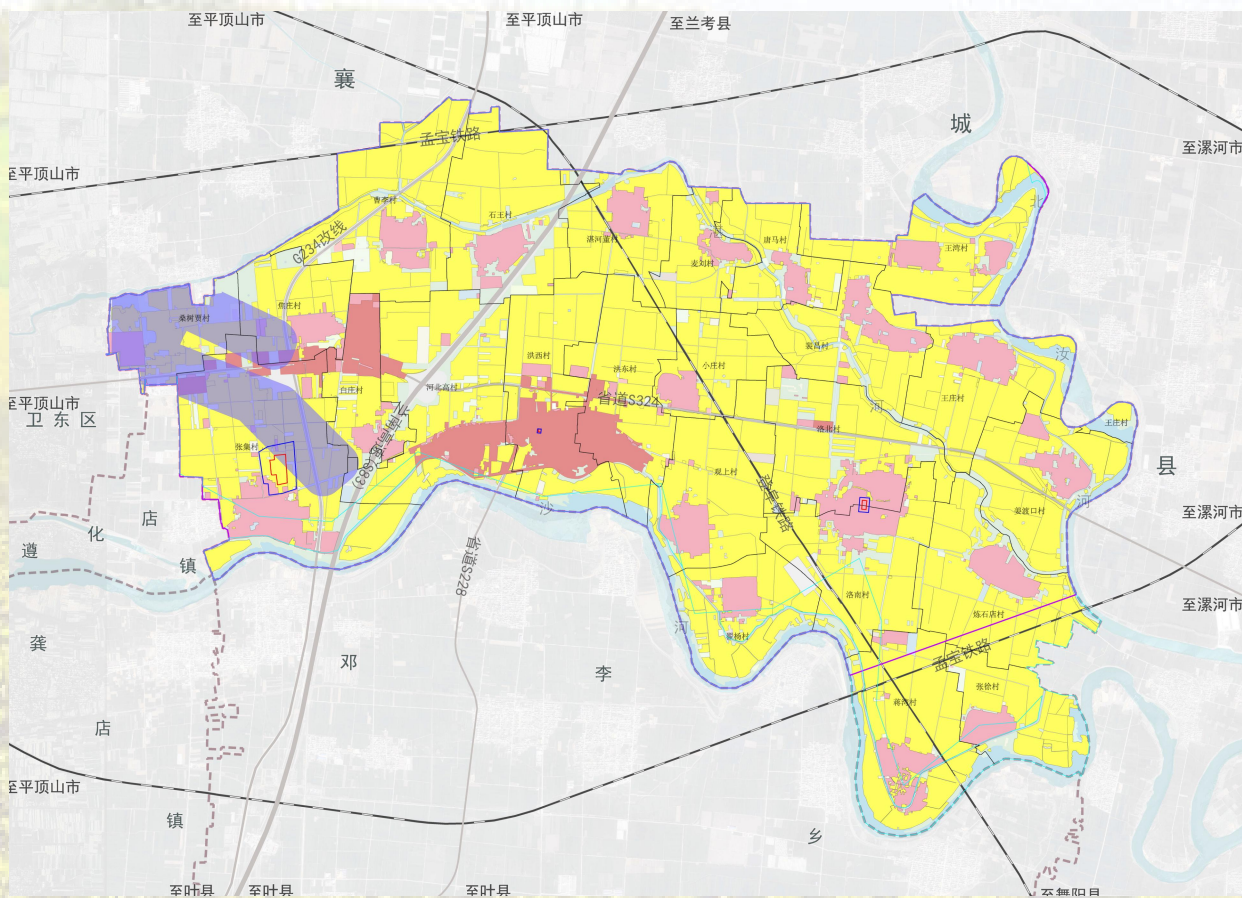
全面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落实并细化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洪庄杨镇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任务，确保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任务足额带位置下达到地块，做到上图入库、建档立卡，守住耕地保护红线和粮食安全底线。

规划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2535.63公顷。

规划落实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下达的洪庄杨镇耕地保有量不低于2887.65公顷。

（2）城镇开发边界落实划定

规划落实城镇开发边界面积200.64公顷，主要分布在洪东村、洪西村、白庄村、焦庄村、张集村等。



第三部分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3) 核准落实其他控制线

◆ 历史文化保护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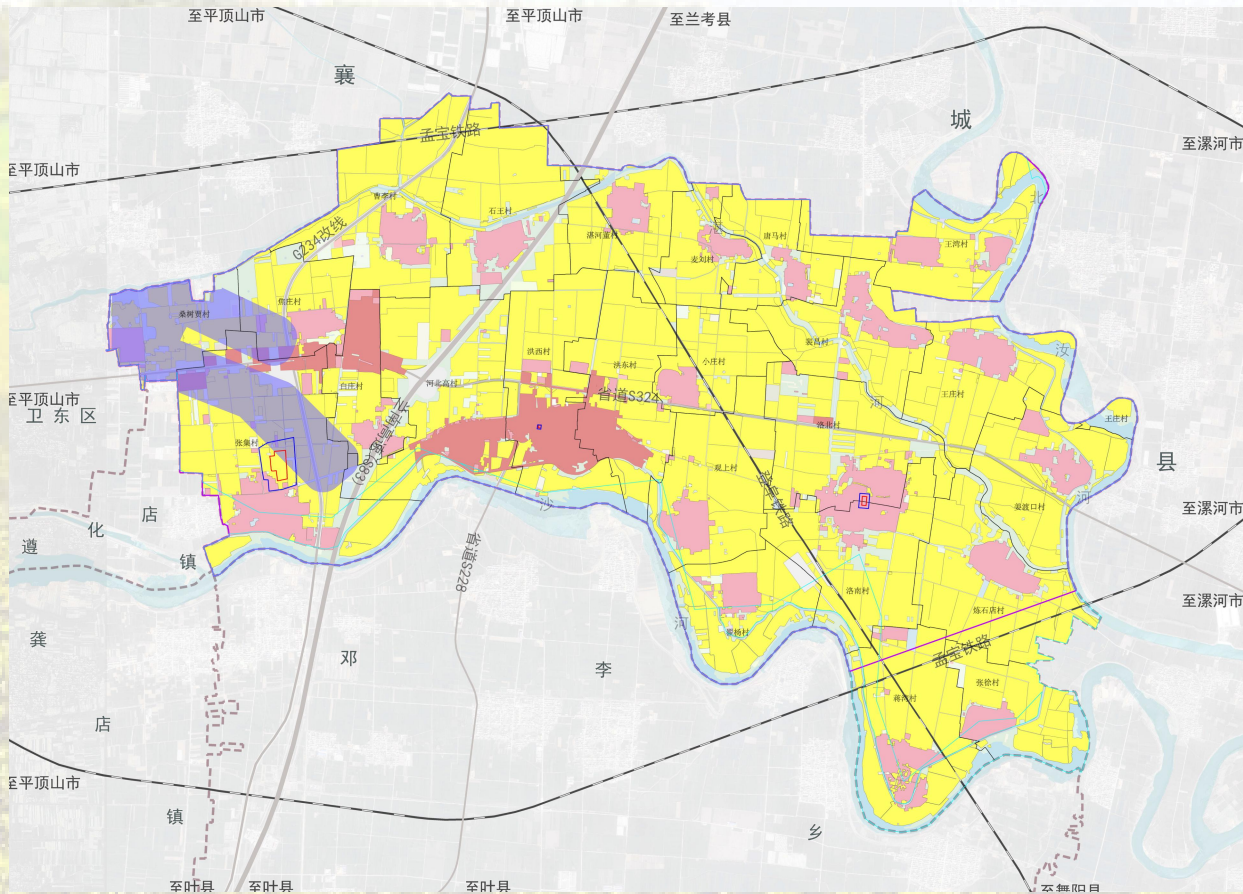
规划结合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划定的历史文化保护线，落实省级文物保护单位1处，为洛岗戏楼；市级文物保护单位2处，分别为府君庙、张集古墓群。

◆ 洪涝风险控制线

规划落实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划定的洪涝风险控制线4389.53公顷，主要为沙颍河西河沿分洪淹没区，分布于整个镇域。

◆ 村庄建设边界划定

规划划定洪庄杨镇村庄建设边界534.45公顷，预留机动指标规模为10.17公顷，暂不上落位，通过台账管理。



第三部分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二、国土空间开发总体格局

按照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发展与保护协同共生的要求，构建**“一心两轴、两廊三区”**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

1. 生态保护格局

根据自然生态特征，按照生态完整、空间连续、功能提升的生态保护要求，构建**“两带三廊三园”**的生态保护格局。

2. 农业生产格局

洪庄杨镇为叶县农产品主产区，按照这一主体功能定位，规划以现状产业为依托，构建**“一带两区多基地”**的农业生产格局。

3. 镇村发展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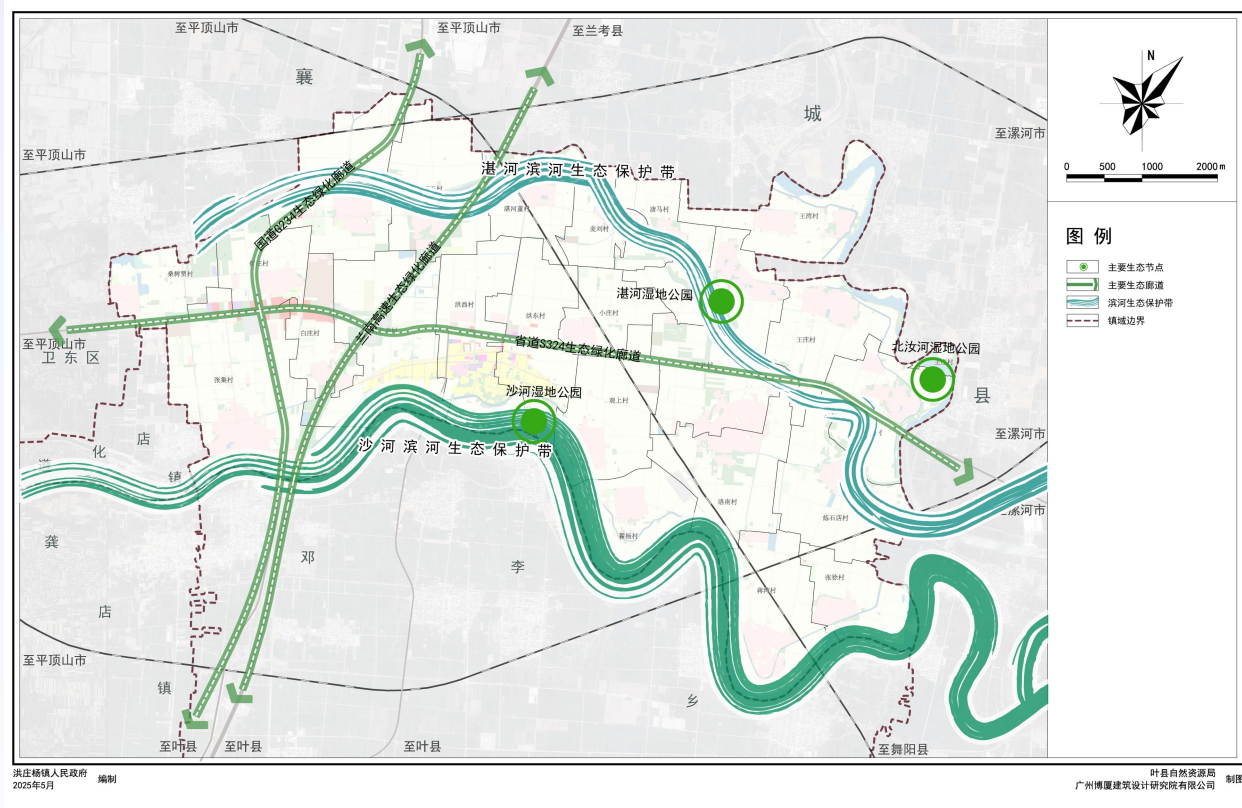
持续推进镇村一体化规划建设，强化镇政府驻地辐射引领带动作用，构建**“以镇带村、村镇一体、融合发展”**的乡村发展格局。



第三部分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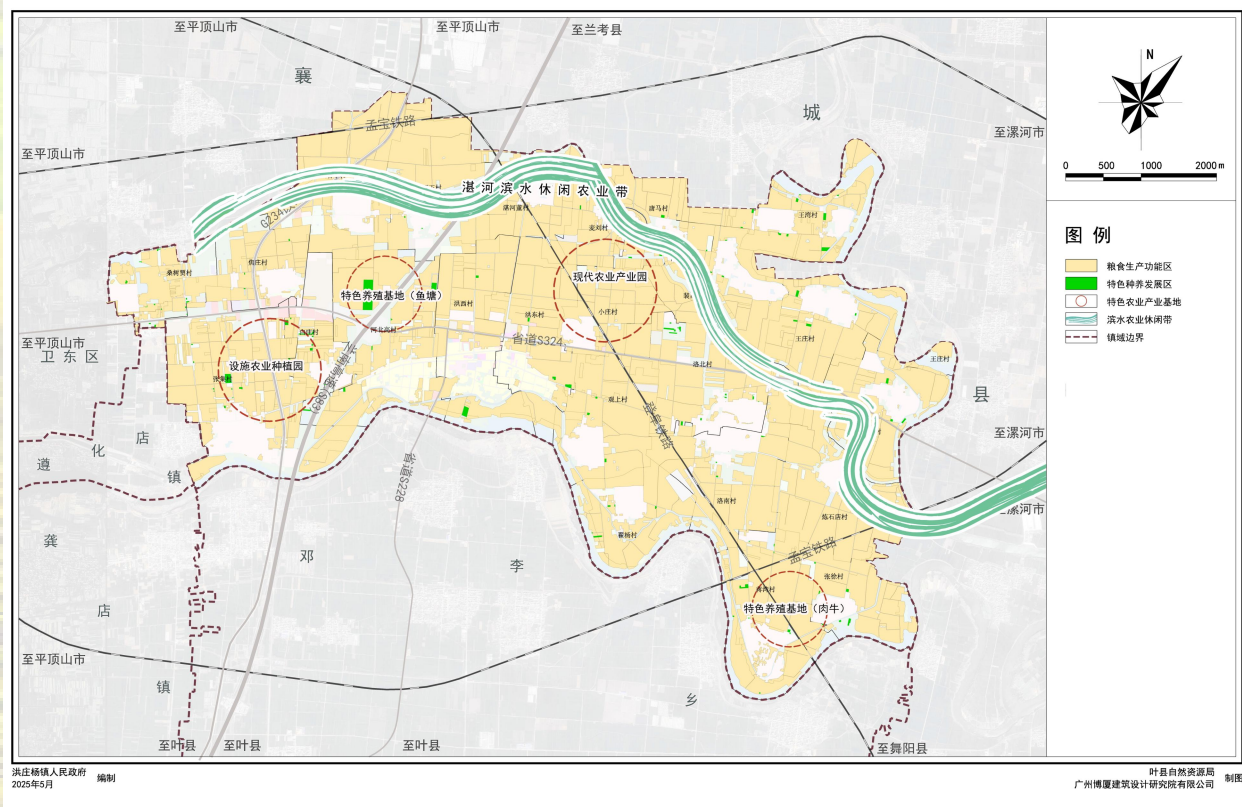
叶县洪庄杨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图-P13 镇域生态系统保护规划图



叶县洪庄杨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图-P14 镇域农业空间规划图



第三部分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三、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1. 生态控制区划定

规划划定生态控制区172.74公顷，主要包括沙河、湛河及北汝河等需要强化生态保育的区域。

2. 农田保护区划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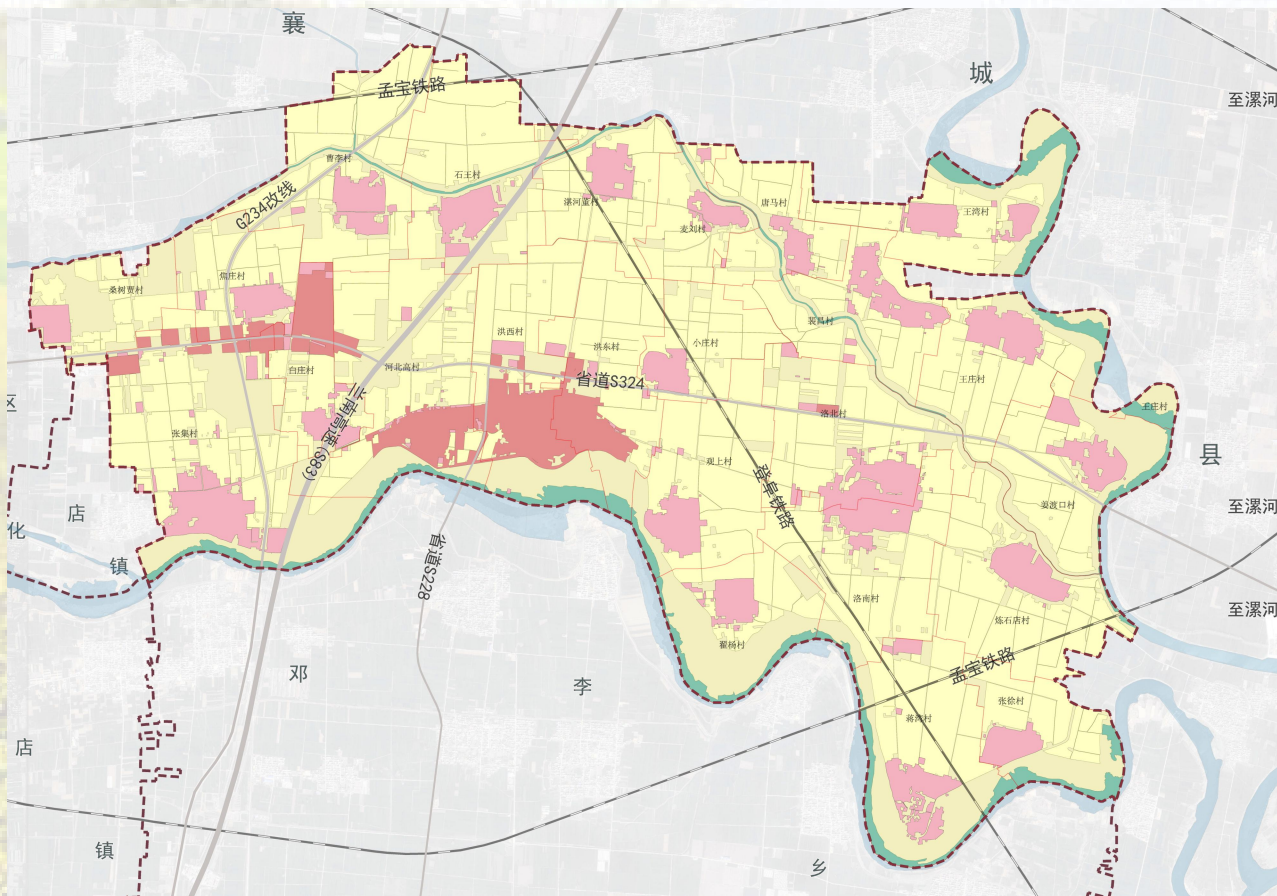
规划划定农田保护区2535.63公顷，主要为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划定区域。

3. 乡村发展区划定

规划划定乡村发展区1662.50公顷，其中一般农业区1128.05公顷、村庄建设区534.45公顷。

4. 城镇发展区划定

规划划定城镇发展区200.64公顷，主要分布在洪东村、洪西村、白庄村、焦庄村等沿省道S324两侧区域村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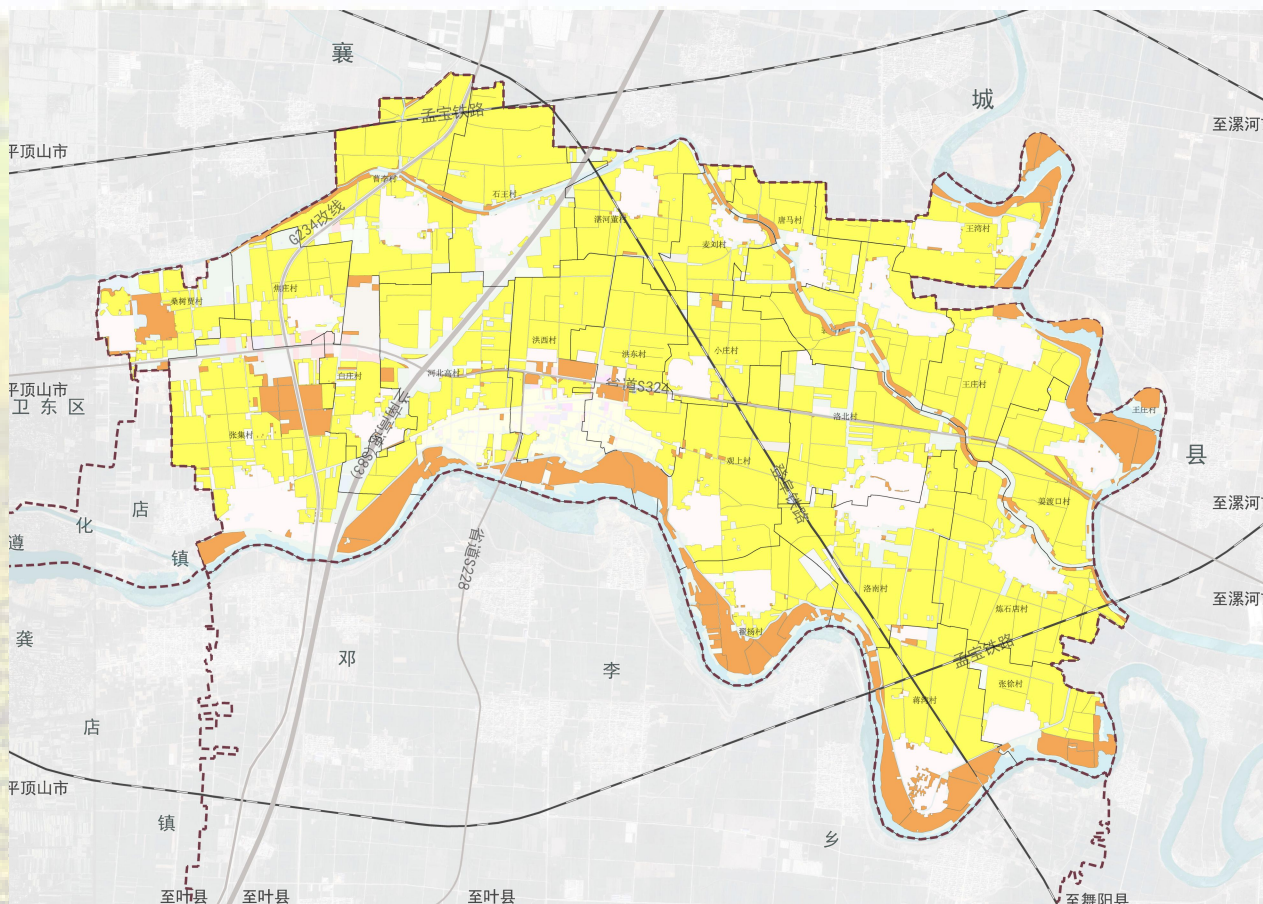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四、自然资源保护利用

1.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

对耕地实行特殊保护，严守耕地保护红线，严格控制耕地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并建立耕地保护补偿制度，具体办法和耕地保护补偿实施步骤按照国家 and 省相关规定执行。

永久基本农田不得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按法定程序审批的除外。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苗木、草皮等用于绿化装饰以及其他破坏耕作层的植物；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挖湖造景、建设绿化带；严禁新增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畜禽养殖设施、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



第三部分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四、自然资源保护利用

2. 林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开展造林绿化工程，推进老化退化农田防护林更新、农田防护林建设、村庄绿化美化、沟壑治理，加强幼龄林抚育、优化林分结构，对林地资源实行严格保护，确保林地保有量和森林覆盖率达到上级下达任务。

严格控制林地转为其他农用地。禁止毁林开垦、毁林挖塘等将林地转为其他农用地。从严审核审批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必须依法依规办理审核审批手续，并严格执行林地定额管理制度，不得超定额审核建设项目使用林地。

3. 水资源保护与利用

按照农业用水合理增长、工业和生活用水控制增长、生态用水适度增长的原则，合理调配水资源利用，保护地表水，压采地下水，优化生产、生活、生态用水结构和空间布局，加强用水管控。

强化水源涵养与保护，对全域水源涵养区进行保护，统筹考虑水土流失防治、面源污染控制和人居环境改善，开展小型水体自然修复工程，系统推进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严守水资源开发利用控制、用水效率控制、水功能区限制纳污三条红线。

严格水域岸线等水生态空间管控，落实县级划定的河湖管理范围。落实规划岸线分区管理要求，强化岸线保护和节约集约利用。对水域实行分区开发、分段保护，通过防洪治理、水域综合整治等措施，加强镇域内河沟水系保护，提高水资源综合利用效率，推进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增强水土保持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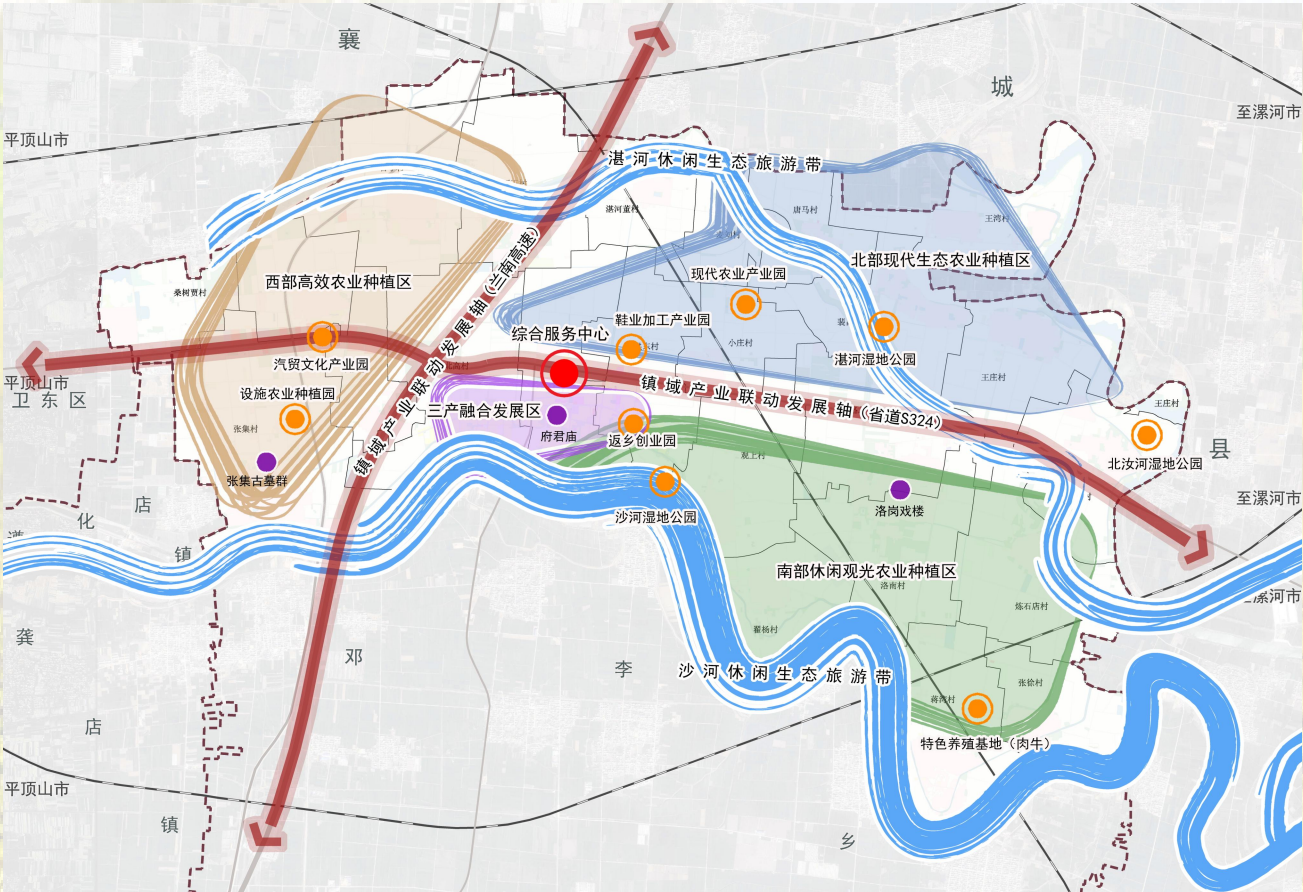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五、产业发展规划

规划结合洪庄杨镇现状资源禀赋，以打造“产业强镇”为目标，提出“提升一产、壮大二产、培育三产”的产业发展路径，为乡镇产业发展提供指引。

统筹分析现状自然资源、历史文化资源、产业分布、交通组织等各类要素，结合国土空间总体发展格局，规划形成“一心两带、两轴四区多节点”的产业空间布局，构建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新格局。

结合洪庄杨镇本地资源禀赋和产业发展需求，规划乡村产业用地总面积为65.89公顷，主要包括商业服务业用地、工业用地、物流仓储用地等，主要布局在镇政府驻地和镇域内基础设施相对完善、交通便利、资源丰富的区域。用于农产品初加工、仓储保鲜冷链物流、乡村文旅设施、电商、一二三产业融合项目等产业用地需求。



第三部分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六、村庄布局规划

1. 城郊融合类

分别为洪东村、洪西村、河北高村、白庄村、焦庄村、桑树贾村共6个。

2. 集聚提升类村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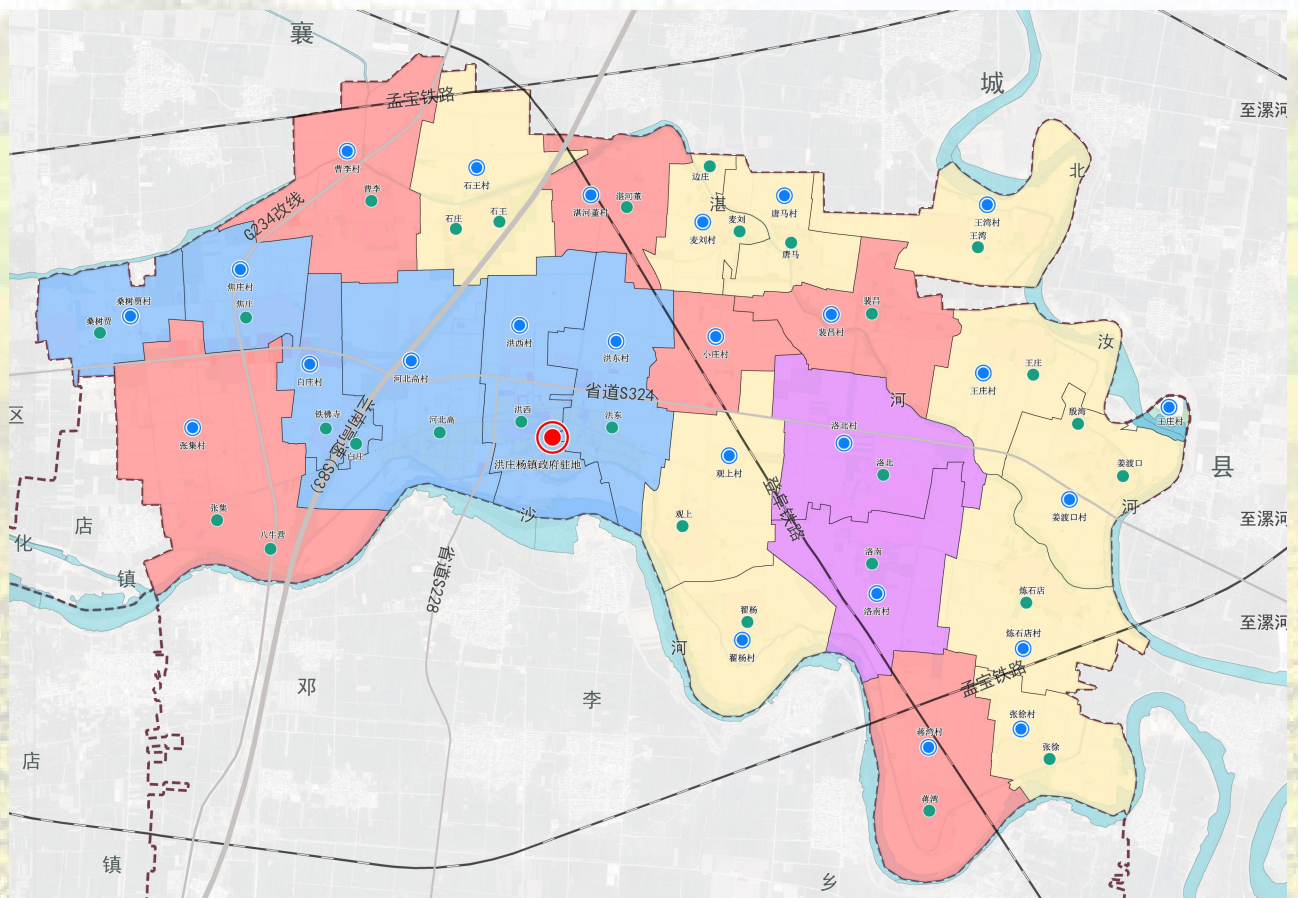
分别为曹李村、张集村、裴昌村、湛河董村、蒋湾村、小庄村共6个。

3. 整治改善类村庄

分别为王庄村、观上村、张徐村、翟杨村、炼石店村、石王村、王湾村、麦刘村、姜渡口村、唐马村共10个。

4. 特色保护类村庄

分别为洛北村、洛南村共2个。



第四部分 支撑保障体系建设

一、道路交通规划

充分对接《叶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中综合交通体系规划，落实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重大交通廊道和交通基础设施的空间布局及控制要求，完善建设通畅便捷的干线公路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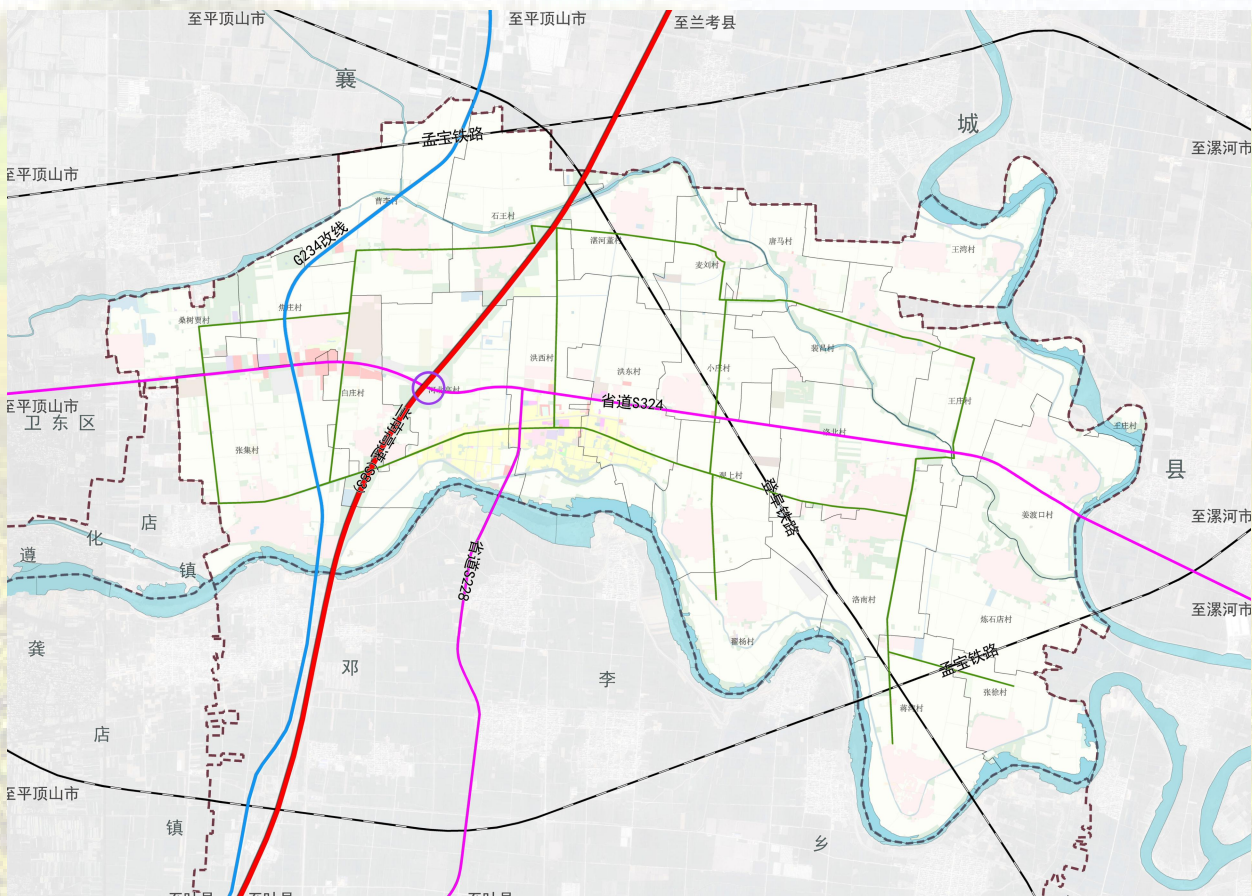
规划落实重大交通廊道和交通基础设施如下：

G234改线—兴阳线平顶山市区段改建工程（34.34公顷）、S324—
郟汝线襄县叶县界至叶县洪庄杨段改建工程（26.22公顷）、S228—卫新
线叶县段改建工程（4.68公顷）。

最终规划形成 **“一横三纵”** 的干线公路网系统：

“一横”：省道S324；

“三纵”：兰南高速（S83）、G234改线、省道S2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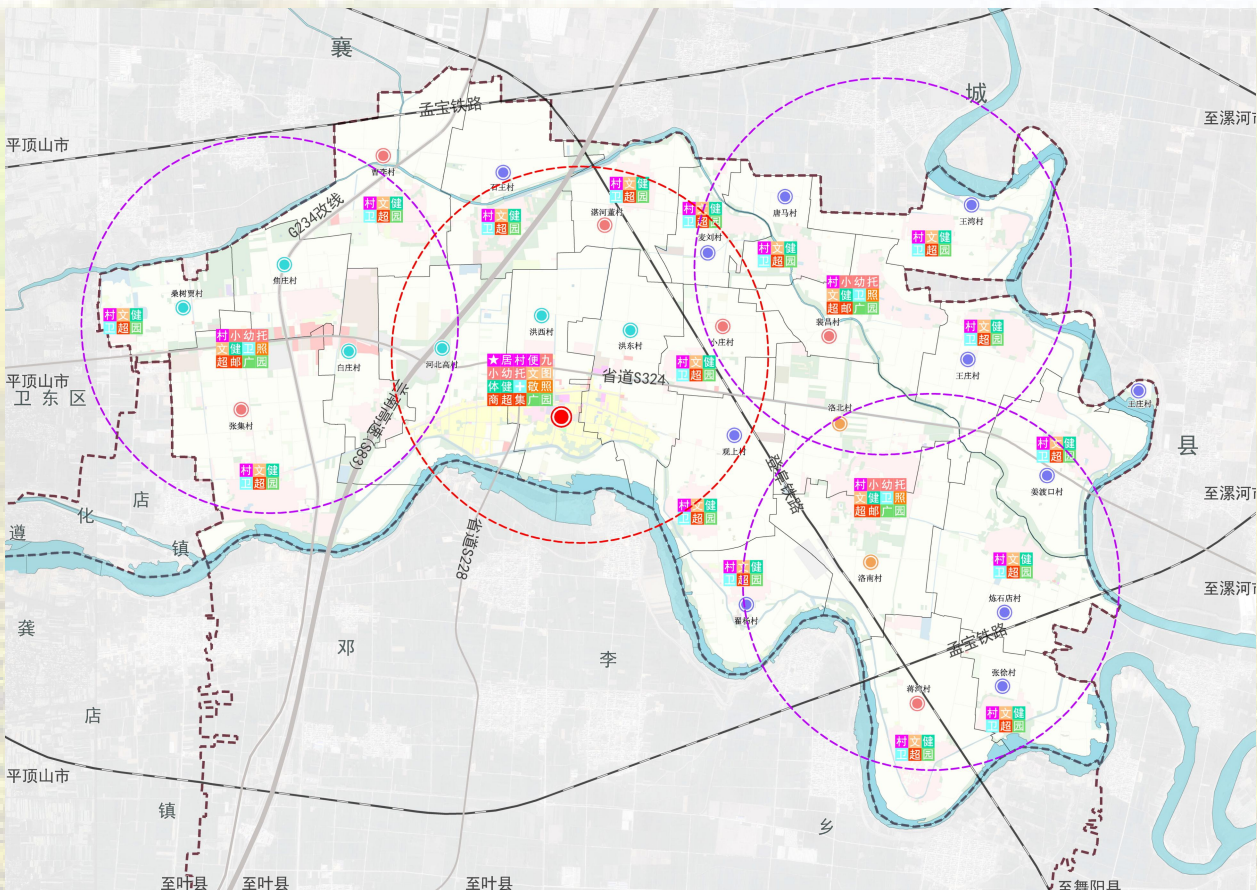
第四部分 支撑保障体系建设

二、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统筹考虑规划期末乡镇人口规模和发展需求，结合城乡生活圈构建，参照《社区生活圈规划技术指南》服务要素配置建议，完善公共服务设施配置，提升镇政府驻地的区域中心服务能力，分级分类配置公共管理、文体教育、医疗卫生、社会福利和商业服务等乡村公共服务设施，推进全域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规划镇政府驻地配置公共服务设施主要包括镇人民政府、便民服务中心、居委会、文化活动中心、文化大院、文化活动室、中学、小学、幼儿园、健身广场、卫生院、卫生室、敬老院、日间照料中心、电商综合服务中心、超市、集贸市场、快递收发点、广场、公园等。

根据村庄不同类型，对各类村庄分别进行公共服务设施配置。



第四部分 支撑保障体系建设

三、基础设施规划

(1) 供水工程规划

规划保留现状14处供水站，并根据实际供水需求进行升级改造，为本村及周边区域供水。位于兰南高速以西的村庄由平顶山市城市管网延伸供水。

(2) 排水工程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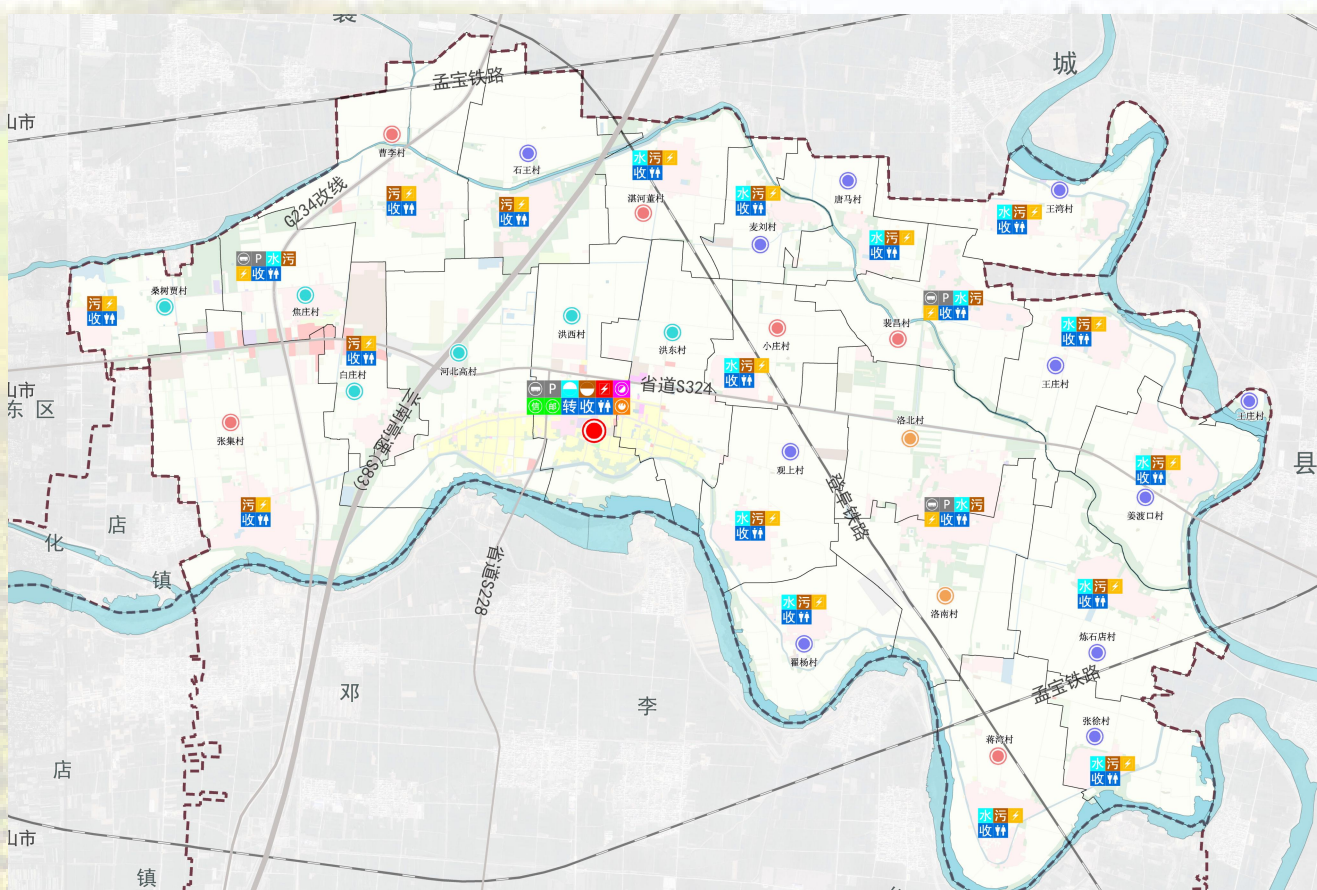
规划镇政府驻地新建1处污水处理设施，镇域共规划22处污水处理设施。

(3) 电力工程规划

规划保留现状35kV变电站作为供电电源不变，根据用电量需求变化情况，可对变电站进行扩容升级改造。

(4) 环卫工程规划

规划镇政府驻地新建1处垃圾转运站，负责全镇垃圾转运。



第四部分 支撑保障体系建设

四、综合防灾减灾规划

（1）防灾减灾规划

洪庄杨镇被划分为低自然灾害风险区和高自然灾害风险区，其中低自然灾害风险区占全镇绝大部分；高自然灾害风险区主要位于镇域西部的桑树贾村、张集村等区域，属于平顶山矿区采矿塌陷、地裂缝高易发区。地质灾害类型主要为地面塌陷。

（2）防洪规划

规划沙河主河道沿线按100年一遇的标准设防，湛河（洪庄杨段）按50年一遇的标准设防，北汝河按20年一遇的标准设防，其余河流按10年一遇的标准设防，镇政府驻地按20年一遇的标准设防。

（3）抗震工程规划

洪庄杨镇新建、扩建、改建工程，应按照6度地震烈度标准设防，学校等重要设施及供水、供电、通信、医院等生命线工程提高1度设防，按7度地震烈度标准设防。

（4）消防工程规划

根据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在镇政府驻地设置乡镇专职消防队1处，主要负责辖区内所有消防任务。

第四部分 支撑保障体系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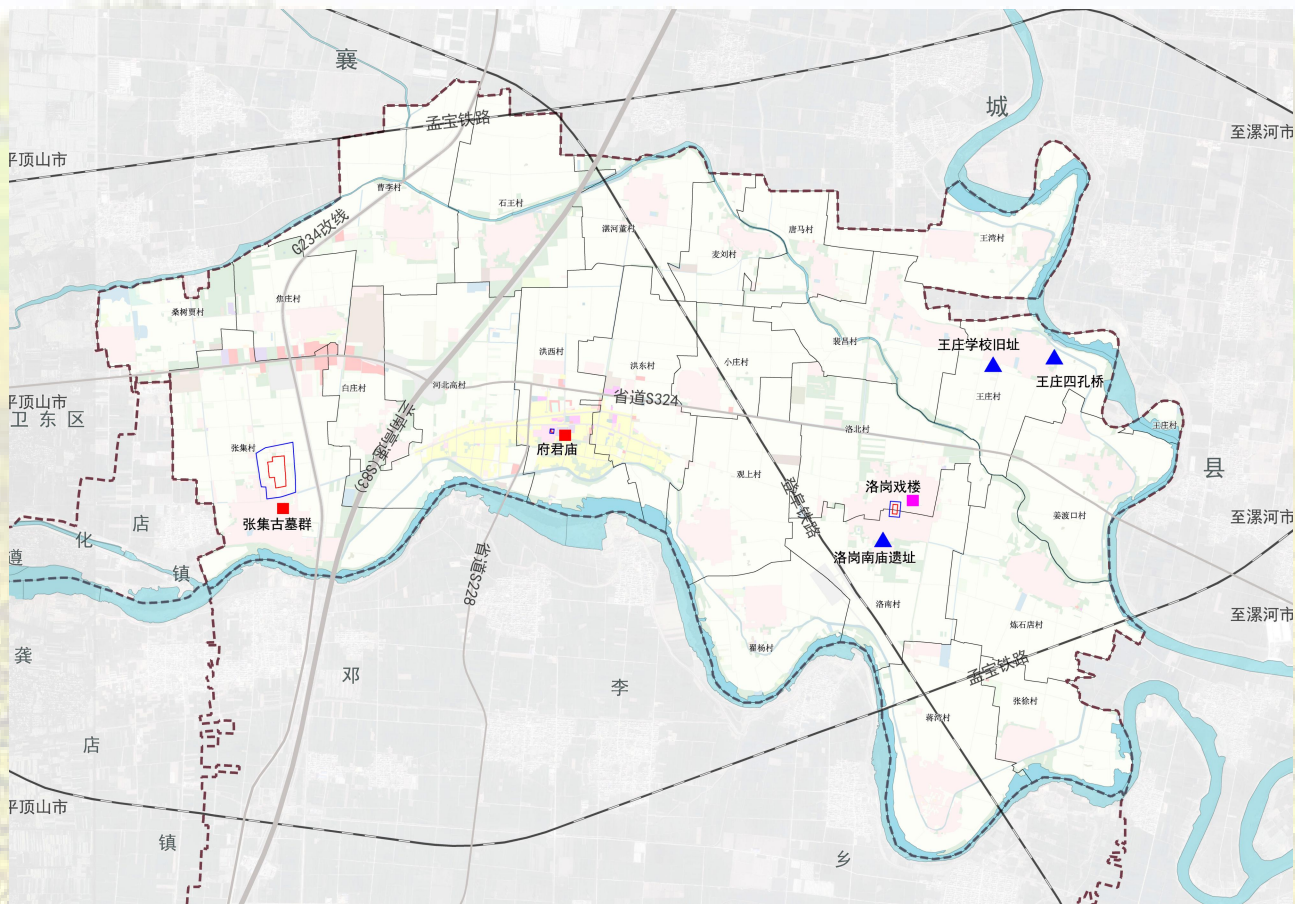
五、历史文化保护规划

1. 文物保护单位

- ① 省级文物保护单位1处，为洛岗戏楼；
- ② 市级文物保护单位3处，分别为：府君庙、张集古墓群；
- ③ 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3处，分别为洛岗南庙遗址、王庄四孔桥、王庄学校旧址。

2. 非物质文化遗产

洪庄杨镇非物质文化遗产共计3项，均为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分别为：湛河董村鸭蛋、鸬鹚捕鱼技艺、董氏银器加工技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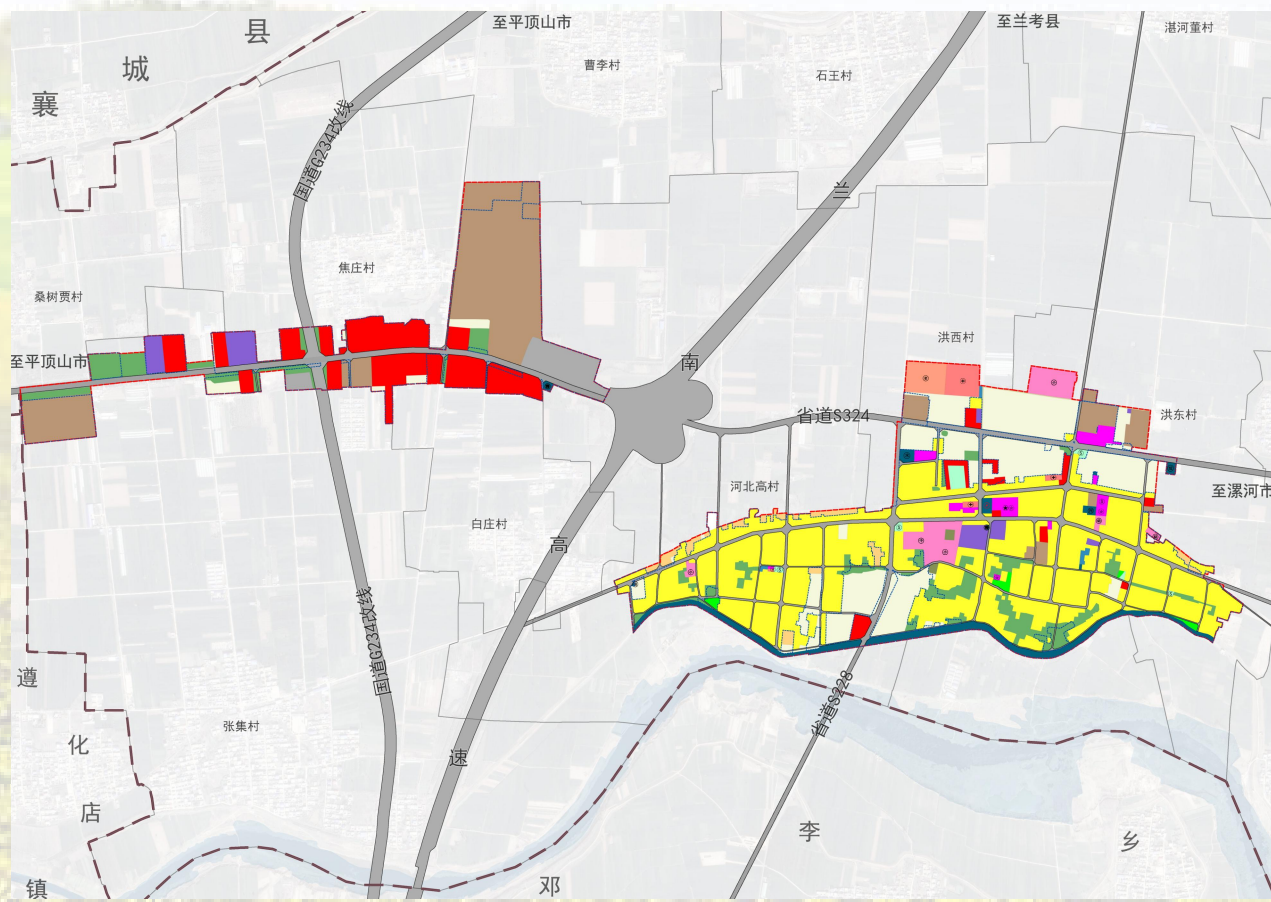
第五部分 镇政府驻地空间规划

一、镇政府驻地国土空间用地规划

按照“盘活存量、做优增量、提升质量”规划原则，以完善功能为目标，对镇政府驻地国土空间进行优化调整。盘活闲置用地，提高闲置低效用地利用率；满足农村宅基地需求；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及基础设施；增加商业、工业、物流仓储等产业用地，为产业发展提供土地保障。

规划结合镇政府驻地现状问题，优化调整居住、工业、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公用设施、交通运输、绿地与开敞空间等各类用地规模和布局，并明确建设用地总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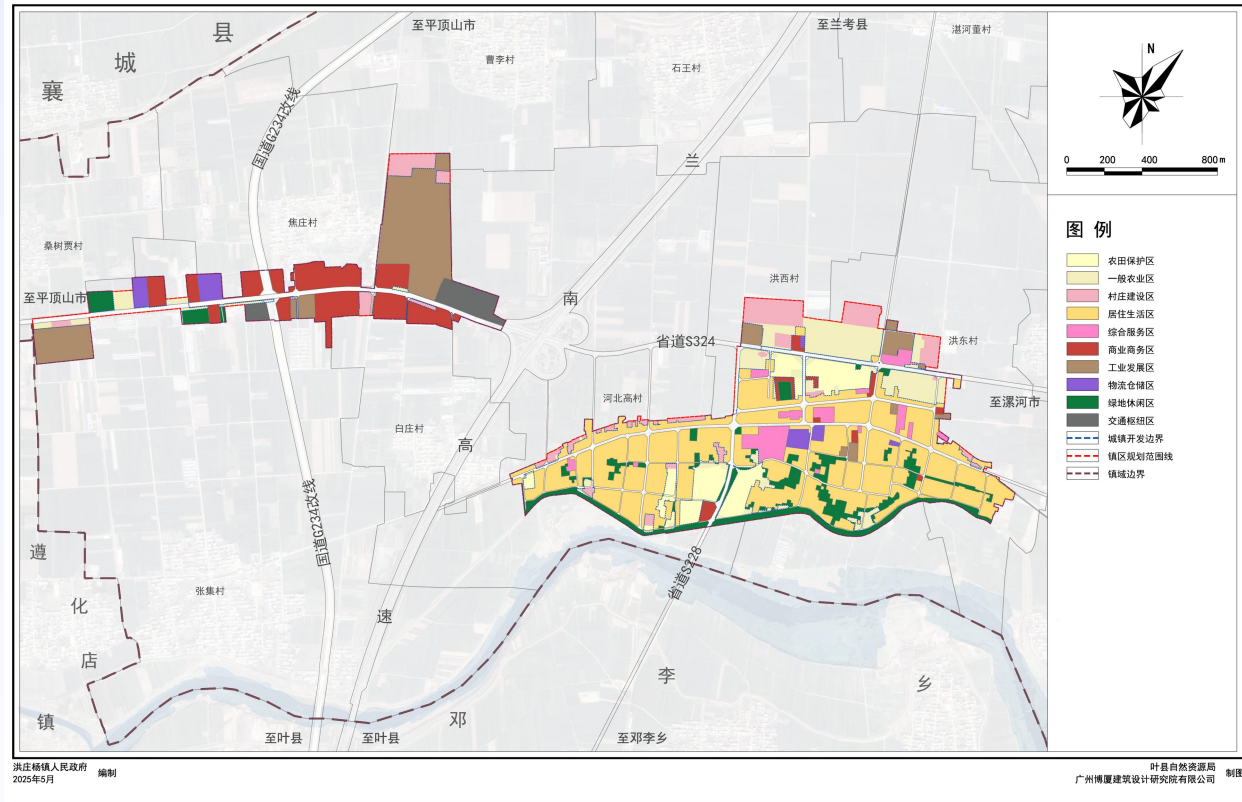
至规划期末，镇政府驻地建设用地总面积为203.64公顷，比现状增加了28.93公顷。



第五部分 镇政府驻地空间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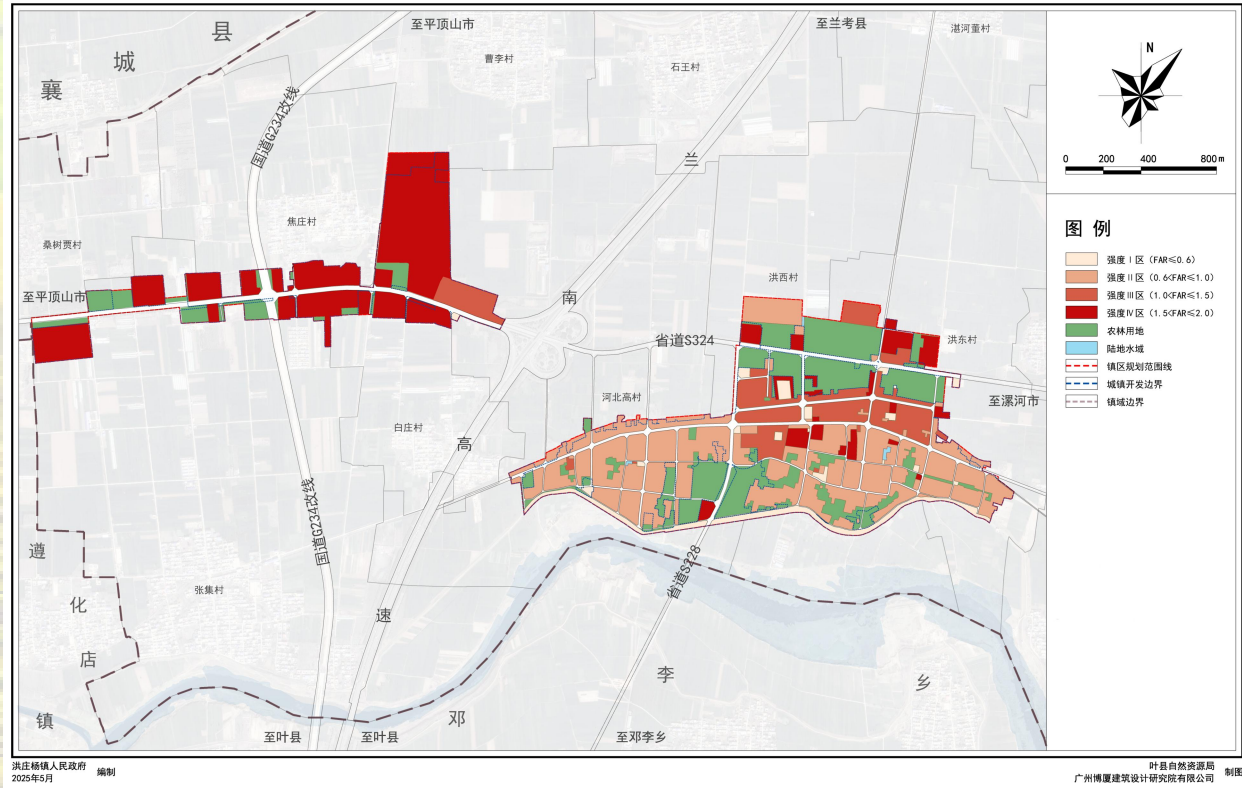
叶县洪庄杨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图-P29 镇区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叶县洪庄杨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图-P31 镇区开发强度分区规划图



第五部分 镇政府驻地空间规划

二、镇政府驻地道路交通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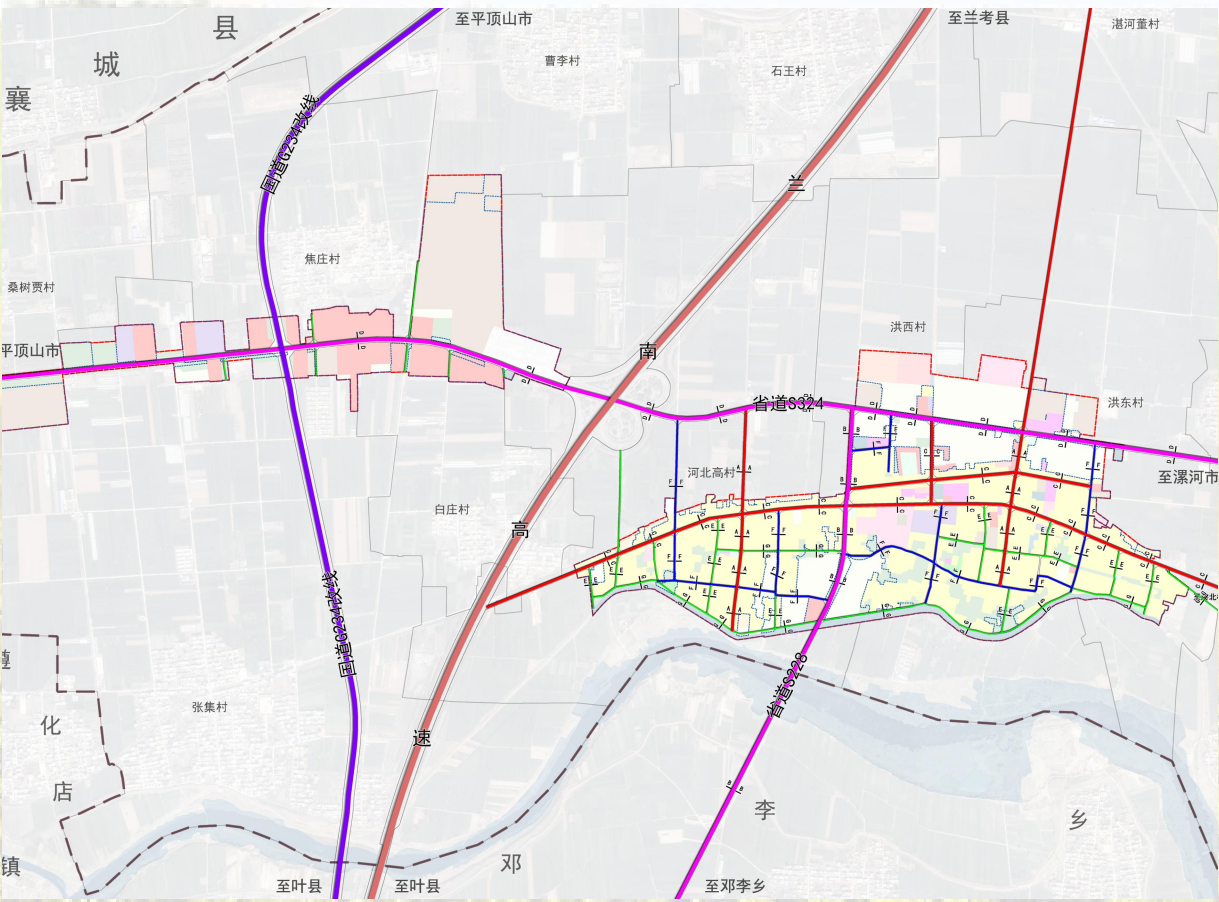
规划镇政府驻地干路形成“两横三纵”的路网框架系统。

1. 公交站规划

规划保留现状公交站，并对客运线路、沿线交通设施进行优化提升，以便为居民出行提供更好服务。

2. 加油加气站规划

规划保留现状加油站，总占地面积0.74公顷。为满足日益增长的电车充电需求，规划设置充换电设施。



第六部分 规划传导与实施

一、详细规划编制指引

规划结合行政管理、自然地理、重要线性交通及市政基础设施等情况，按照有利于规划传导及便于实施的原则，以兰南高速为界，将镇政府驻地整体划分为2个详细规划编制单元。

镇政府驻地城镇详细规划编制单元传导表

单元编码	CZXXGHBZDY-01	CZXXGHBZDY-02
单元范围	兰南高速以东、城镇开发边界以内	兰南高速以西、城镇开发边界以内
单元规模 (公顷)	134.01	66.63
功能定位	以生活服务、乡镇级公共服务、生产加工、商业发展为主要功能的综合功能片区。	以商业及工业发展为主要功能的功能片区。
公共服务设施	保留现状中学、小学、幼儿园、文化综合服务中心、卫生院等乡镇级公共服务设施，新增文化用地、体育用地、社会福利用地等完善社区级公共服务设施。	保留现状加油站等公共服务设施。
基础设施	保留邮政支局、电信支局等，新建垃圾转运站，完善垃圾收集点和市政管网建设。	保留现状公厕等基础设施。
防灾减灾设施配建要求	结合广场、公园等新建应急避难场地。以镇政府为依托建设应急指挥中心；以乡镇卫生院为依托，完善乡镇急救中心建设。	结合现状开敞空间等新建应急避难场地。
开发强度指引	交通场站用地、公用设施用地、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等区域按Ⅰ级强度开发控制；农村宅基地、医疗卫生用地、社会福利用地等区域按Ⅱ级强度开发控制；机关团体用地、文化用地、教育用地等区域按Ⅲ级强度开发控制；商业服务业用地、工业用地、物流仓储用地等区域按Ⅳ级强度开发控制。	交通场站用地、公用设施用地、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等区域按Ⅰ级强度开发控制；商业服务业用地、工业用地、物流仓储用地等区域按Ⅳ级强度开发控制。
风貌指引	加强主要道路两侧建筑体量和密度、色彩及景观视廊的控制，统一建筑风格、色彩、广告标识，打造重要节点，推动重要公共活动空间建设，营造特色鲜明、生态宜居的城镇空间。据主导功能布局，打造人居环境品质提升区和活力小镇形象展示区。	加强主要道路两侧建筑体量和密度、色彩及景观视廊的控制，统一建筑风格、色彩、广告标识，打造重要节点，推动重要公共活动空间建设，营造特色鲜明、生态宜居的城镇空间。

第六部分 规划传导与实施

二、村庄规划编制指引

规划以行政单位划分村庄编制单元，全镇共划分21个村庄规划编制单元，通过村庄编制单元将耕地保有量、三区三线、村庄建设边界等底线管控指标及公共服务设施、基础设施配置等进行分解传导。

规划指标分解表

行政村名称	耕地保有量 （公顷）	永久基本农田 保护面积（公 顷）	生态保护红线 面积（公顷）	城镇开发边界 面积（公顷）	村庄建设边界面 积（公顷）
白庄村	40.92	36.82	—	32.75	17.60
曹李村	186.34	166.8	—	—	26.49
观上村	157.94	151.4	—	—	25.61
河北高村	168.18	147.45	—	43.15	4.47
洪东村	142.29	120.96	—	37.03	4.93
洪西村	132.1	93.49	—	56.55	5.64
姜渡口村	111.87	91.78	—	—	26.50
蒋湾村	134	108.05	—	—	34.13
焦庄村	74.77	69.07	—	7.25	19.24
炼石店村	171.18	168.52	—	—	25.37
洛北村	138.47	132.61	—	1.8	38.92
洛南村	149.28	143.66	—	—	27.45
麦刘村	67.65	63.81	—	—	14.06
裴昌村	121.12	111.58	—	—	32.23
桑树贾村	49.44	45.96	—	—	12.67
石王村	150.7	147.67	—	—	25.43
唐马村	81.57	77.96	—	—	12.66
王湾村	117.89	90.93	—	—	24.62
王庄村	136.08	107.51	—	—	27.30
小庄村	81.43	80.28	—	—	15.90
翟杨村	81.81	50.8	—	—	19.05
湛河董村	95.02	94.47	—	—	20.12
张集村	213.26	165.63	—	22.11	57.00
张徐村	84.37	68.41	—	—	17.07